

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开发区中心街6号西座，四楼8号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建华提议召开并主持，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。其中石君华先生委托王蓉女士出席并表决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议案一：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二：关于 2018 年一季度定期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三：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四：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五：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；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母公司2017年实现净利润81,686,824.24元，截止到2017年底累计未分配利润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71,159,470.07元。由于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较小，且国内融资环境不宽松，公司还本付息压力大，资金需求较多，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六：关于公司2017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七：关于公司2017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八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。

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披露的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2018-02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8日